

ICS 53.060
J 83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6507—2018

工业车辆 使用、操作与维护安全规范

Industrial trucks—Safety rules for the application, operation and maintenance

2018-07-13 发布

2019-02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基本要求	2
4.1 一般要求	2
4.2 对操作者的一般要求	2
4.3 作业条件	3
4.4 每天启用前检查	3
4.5 运行要求	4
4.6 载荷操作规定	5
4.7 停车	7
5 工业车辆的附加要求	7
5.1 电动工业车辆	7
5.2 内燃工业车辆	8
5.3 牵引车和带拖车的工业车辆	9
5.4 步驾式工业车辆	9
5.5 平衡重式叉车、侧面式叉车和伸缩臂式叉车	9
5.6 操作台可起升的工业车辆和可带起升载荷运行的工业车辆	9
5.7 用于搬运集装箱的工业车辆	10
5.8 在爆炸性环境中使用的工业车辆	10
6 工业车辆属具要求	10
7 工业车辆的搬运、拖拽、组装和存放	10
7.1 工业车辆的搬运	10
7.2 工业车辆的拖拽	11
7.3 工业车辆的组装	11
7.4 工业车辆的存放	11
8 维护要求	11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易发生的事故	13
A.1 撞车事故	13
A.2 扭伤事故	13
A.3 挤压和剪切事故	13
A.4 工业车辆倾翻	13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工业车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332)归口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: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林德(中国)叉车有限公司、国家起重运输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: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如意股份有限公司、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、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、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、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龙工控股有限公司、山东沃林重工机械有限公司、安徽江淮银联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李颖新、赵春晖、庄志梅、王墨洋、王英、冯振礼、周新英、陆军伟、骆森、赵青、安国利、王云华、陈超、伊长春、汪景秀。

工业车辆 使用、操作与维护安全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 GB/T 6104.1 所定义的工业车辆在使用、操作与维护及搬运、拖拽、组装和存放时的安全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下车辆类型：

- a) 平衡重式叉车；
- b) 前移式叉车(具有可伸缩的门架或货叉架)；
- c) 插腿式叉车；
- d) 托盘堆垛车；
- e) 平台堆垛车；
- f) 双层堆垛车；
- g) 侧面式叉车(单侧)；
- h) 侧面堆垛式叉车(两侧和三向)；
- i) 拣选车；
- j) 双向和多向运行叉车；
- k) 平衡重式集装箱堆高机；
- l) 铰接平衡重式叉车；
- m) 伸缩臂式叉车；
- n) 托盘搬运车；
- o) 平台搬运车；
- p) 牵引力不大于 20 000 N 的牵引车；
- q) 货物及人员载运车；
- r) 其他步行式工业车辆和以蓄电池、柴油、汽油或液化石油气为动力的工业车辆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6104.1 工业车辆 术语和分类 第 1 部分:工业车辆类型

GB/T 18883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6104.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用户 user

工业车辆的所有者或承租者。